

2016 年政府购买服务— “12338” 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活动公开事项

一、购买服务项目预算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：“12338” 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活动

购买服务计划项目编号：SDGPPS2016B(710001) 028

预算：5 万元 购买方式：非政府采购方式

承接主体：社会组织

项目内容：按要求接听“12338” 妇女维权热线、《山东妇女网》维权问题答疑，对上访事项进行登记，录入信访统计系统，定期进行信访统计分析。

实施期限：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2 月

绩效目标：通过活动开展，为妇女及时提供法律、心理、婚姻家庭等咨询服务和帮助。

二、合同内容

委托方：山东省妇女联合会

受托方：山东省幸福婚姻家庭咨询服务中心

合同编号：2016gmfw08

合同金额：5 万元

合同内容：受托方接受委托开展“12388” 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服务，负责其日常咨询、投诉及部分上访信件的处理等工作；配备业务能力扎实、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负责

热线接听工作，对来电来访妇女群众热情接待，坚持每个来电有记录，每个咨询有回复，每个求助有反馈，并建立档案，做好全国妇联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的登记录入；明确每天值班负责人，制定值班表，责任落实到人，每月对全省“12338”服务热线接听情况进行检查；每半年对热线接听情况进行统计汇总，并形成分析报告等。

绩效目标：受托方在开展“12338”妇女维权服务热线工作时，需坚持政治性、群众性、先进性，本着服务大局、服务妇女、服务基层的指导思想，积极为妇女答疑解惑、排忧解难，在正常工作时间内确保热线畅通，并有工作人员接听，工作人员要耐心接听热线，为求助者提供婚姻调解、家庭调解、法律、心理、教育等方面的咨询和投诉，并做好电话接听记录；年中、年末对热线接听情况进行统计汇总，掌握广大妇女反映问题的数量和种类，并对反映的问题进行分析，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相关问题的解决；达到全国妇联、省妇联制定的关于“12388”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考核指标要求。合同期限：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12月30日。

支付方式：省妇联于2016年12月底前向山东省幸福婚姻家庭咨询服务中心一次性支付伍万元整。

委托方联系人：郑东辉 联系方式：0531-51771733

受托方联系人：陈莹 联系方式：0531-51771785

三、公开期限：2016年12月2日